

证券代码：831841

证券简称：中扬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建中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全体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慎重考虑并经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

条件的持续督导解除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日起，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协议书生效之日起，将由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行业及环境分析、公司面临的风险等各方面做了总结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

计金额-25,509,629.94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9,100,000.00 元的三分之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的《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5 日